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公开发行证券方式：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含 18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
- 关联方是否参与本次发行：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给予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权。具体优先配售数量及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一、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格和条件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本公司符合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各项资格和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本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公司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情况，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18 亿元（含 18 亿元），具体发行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四）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五）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六）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计息年度的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称“年利息”）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年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

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已转换或已申请转换成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5)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日之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公司将偿还所有到期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及最后一年利息。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七) 转股期限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之日止。

(八)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 2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 1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 1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 1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因发生派发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送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 \times 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 \times k)/(1+n+k)$;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 \times k)/(1+n+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有效的转股价， n 为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 20 个连续交易日中至少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 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 1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前述 2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

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转股数量的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 V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该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债券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的支付将根据证券登记机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

（十一）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转股期内，当下述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以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 3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十二）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自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起，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任何连续 30 个交易日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70% 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全部或部分债券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 30 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 1 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

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能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十三）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 A 股股票享有与原 A 股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含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享有当期股利。

（十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五）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给予公司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权，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具体优先配售数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余额由主承销商包销。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及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①依照其所持有的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②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债转为公司股份；
- ③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及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参与或

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⑤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⑥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⑦按《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债本息；

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①遵守公司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②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次可转债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董事会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公司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3）公司减资（因股权激励和业绩承诺导致股份回购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4）拟变更、解聘本次可转债债券受托管理人；

（5）保证人（如有）或者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6）修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7）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8）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本次可转债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及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会、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或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可以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公司将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保护债券持有人权利的办法，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程序和决议生效条件。

（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80,000 万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利群百货集团总部及商业广场项目”、“利群广场项目”、“蓬莱利群商业综合体项目”和“利群智能供应链及粮食产业园二期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实施地点	投资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 金额(万元)
一	商业综合体项目			
1	利群百货集团总部及商业广场项目	青岛西海岸新区	145,119.03	60,000.00
2	利群广场项目	烟台莱州市	70,766.89	30,000.00
3	蓬莱利群商业综合体项目	烟台蓬莱市	38,665.12	20,000.00
二	物流供应链项目			
1	利群智能供应链及粮食产业园二期项目	青岛胶州市	79,342.10	70,000.00
合计			333,893.14	180,0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行筹措资金解决。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予以置换。

（十八）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提供担保。

（十九）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二十）募集资金存放账户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开户信息。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表

公司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年度财务报表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76,062,535.13	2,220,461,849.59	543,036,296.45	674,005,306.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93,549,084.10	152,859,809.96	138,642,713.50	138,192,730.06
其中：应收票据	3,770,000.00	2,120,000.00	9,477,000.00	7,570,000.00
应收账款	189,779,084.10	150,739,809.96	129,165,713.50	130,622,730.06
预付款项	431,370,208.24	397,799,351.30	199,698,209.80	272,539,608.47
其他应收款	110,557,756.79	108,906,810.74	63,762,944.69	136,497,309.6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944,890,274.93	2,059,943,848.95	1,275,229,130.85	1,387,531,482.8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2,099,966.55	383,288,292.47	630,923,719.01	70,585,647.95
流动资产合计	4,088,529,825.74	5,323,259,963.01	2,851,293,014.30	2,679,352,085.4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42,366.67	2,842,366.67		
投资性房地产	352,261,550.40	355,278,063.21	367,719,811.63	381,947,515.27
固定资产	5,209,803,271.74	5,224,475,721.91	2,970,607,932.39	2,562,370,164.90

项目	2019-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在建工程	331,927,077.49	255,687,290.94	813,486,177.69	695,487,205.09
无形资产	1,137,171,257.09	1,111,510,794.64	574,674,422.60	586,392,187.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67,826,921.47	422,414,480.26	118,990,618.36	127,656,783.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875,353.33	34,804,663.80	23,121,017.64	25,559,547.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3,886,729.98	132,639,426.98	100,683,004.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41,594,528.17	7,539,652,808.41	4,969,282,984.54	4,379,413,403.23
资产总计	11,730,124,353.91	12,862,912,771.42	7,820,575,998.84	7,058,765,488.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40,000,000.00	1,160,000,000.00	680,000,000.00	1,742,178,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106,668,900.94	2,206,053,378.25	1,512,793,108.11	1,481,479,640.17
其中：应付票据	539,593,083.66	631,948,164.05	488,348,624.93	518,035,418.81
应付账款	1,567,075,817.28	1,574,105,214.20	1,024,444,483.18	963,444,221.36
预收款项	596,736,051.61	689,394,085.75	113,489,541.31	85,168,591.32
应付职工薪酬	119,749,284.17	133,445,770.53	99,238,648.33	77,692,522.77
应交税费	139,884,506.06	171,583,204.90	124,255,259.05	120,820,137.54
其他应付款	1,709,651,242.27	2,904,343,180.38	559,031,757.12	559,352,359.76
其中：应付利息	3,333,234.06	2,933,601.06	1,310,062.73	2,930,085.68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162,815,573.84	162,815,573.84	34,815,573.84	38,750,000.04
其他流动负债	4,491,005.11	15,920,830.96	16,743,320.56	28,269,133.18
流动负债合计	6,279,996,564.00	7,443,556,024.61	3,140,367,208.32	4,133,710,384.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34,251,707.35	606,955,600.81	129,771,174.65	182,291,666.5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980,157.50	3,064,000.00	2,850,000.00	3,150,000.00
递延收益	8,555,564.85	8,815,838.98	10,088,202.18	12,543,554.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5,597,048.82	230,055,446.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项目	2019-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1,384,478.52	848,890,886.65	142,709,376.83	197,985,220.80
负债合计	7,061,381,042.52	8,292,446,911.26	3,283,076,585.15	4,331,695,605.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60,500,460.00	860,500,460.00	860,500,460.00	684,500,4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65,516,260.26	1,765,516,260.26	1,762,673,893.59	438,402,493.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60,391.43	165,863.5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9,588,293.10	349,588,293.10	329,624,786.67	292,019,581.70
未分配利润	1,689,550,849.37	1,592,622,600.93	1,582,610,119.22	1,311,734,766.0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664,895,471.30	4,568,393,477.81	4,535,409,259.48	2,726,657,301.30
少数股东权益	3,847,840.09	2,072,382.35	2,090,154.21	412,581.78
股东权益合计	4,668,743,311.39	4,570,465,860.16	4,537,499,413.69	2,727,069,883.0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730,124,353.91	12,862,912,771.42	7,820,575,998.84	7,058,765,488.66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6,049,112.14	1,389,156,470.16	276,076,880.90	349,389,629.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3,573,223.05	165,204,494.99	162,940,438.70	162,426,072.22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3,573,223.05	165,204,494.99	162,940,438.70	162,426,072.22
预付款项	5,429,190.22	3,473,377.87	4,080,774.92	3,509,488.84
其他应收款	3,690,180,307.75	3,636,190,588.38	2,875,806,055.65	2,167,679,579.8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2,796,070.41	28,073,693.24	31,822,580.58	29,902,990.1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567,818.24	11,467,338.63	562,865,937.49	1,212,328.35
流动资产合计	4,173,595,721.81	5,233,565,963.27	3,913,592,668.24	2,714,120,088.56

项目	2019-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122,156,453.70	3,137,041,635.10	1,237,486,312.10	1,225,486,312.10
投资性房地产	2,751,981.35	2,810,780.23	3,064,280.71	3,317,781.19
固定资产	118,741,340.37	115,035,116.31	100,097,788.20	23,385,596.60
在建工程	202,183,887.33	173,036,839.63	121,230,640.67	
无形资产	475,413,521.07	478,947,447.11	490,459,959.67	499,271,073.9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122,599.42	3,432,615.41	1,998,569.64	185,664.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978,819.41	49,753,779.18	516,460.82	804,438.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368,153.97	74,285,944.98	8,492,394.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04,716,756.62	4,034,344,157.95	1,963,346,406.52	1,752,450,866.86
资产总计	8,178,312,478.43	9,267,910,121.22	5,876,939,074.76	4,466,570,955.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50,000,000.00	950,000,000.00	570,000,000.00	1,0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23,897,304.34	500,721,100.67	458,757,348.09	410,943,710.17
其中：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23,897,304.34	500,721,100.67	458,757,348.09	410,943,710.17
预收款项	5,547,398.22	7,925,072.28	10,187,731.53	4,098,696.14
应付职工薪酬	18,524,538.74	9,058,219.58	7,473,704.21	6,442,487.13
应交税费	7,158,666.76	1,674,082.47	5,768,402.17	4,436,058.54
其他应付款	1,498,006,501.32	2,755,055,705.88	448,639,691.54	443,662,444.66
其中：应付利息	2,574,266.67	2,451,548.61	889,865.00	1,587,653.35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91,337.32	1,709,755.87	1,851,985.02	2,826,750.27
流动负债合计	3,331,525,746.70	4,354,143,936.75	1,502,678,862.56	1,882,410,146.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48,000,000.00	512,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项目	2019-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9,000.00	203,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8,000,000.00	512,000,000.00	29,000.00	203,000.00
负债合计	3,779,525,746.70	4,866,143,936.75	1,502,707,862.56	1,882,613,146.91
股东权益：				
股本	860,500,460.00	860,500,460.00	860,500,460.00	684,500,4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24,877,633.53	2,024,877,633.53	2,024,877,633.53	700,606,233.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6,424,695.61	236,424,695.61	216,461,189.18	178,855,984.21
未分配利润	1,276,983,942.59	1,279,963,395.33	1,272,391,929.49	1,019,995,130.77
股东权益合计	4,398,786,731.73	4,401,766,184.47	4,374,231,212.20	2,583,957,808.5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178,312,478.43	9,267,910,121.22	5,876,939,074.76	4,466,570,955.4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594,497,726.51	11,413,916,206.47	10,553,770,053.01	10,292,600,193.72
其中：营业收入	3,594,497,726.51	11,413,916,206.47	10,553,770,053.01	10,292,600,193.72
二、营业总成本	3,464,019,561.75	11,076,999,317.76	10,046,660,933.90	9,829,798,206.15
其中：营业成本	2,753,533,031.32	8,851,926,991.81	8,447,594,002.54	8,320,409,669.32
税金及附加	25,961,542.40	98,077,550.44	84,325,126.13	79,459,283.90
销售费用	396,439,331.28	1,376,528,885.09	995,549,025.51	892,961,759.00
管理费用	238,382,675.52	628,880,716.36	411,305,312.94	375,320,140.5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8,770,781.82	73,423,280.53	72,979,880.76	117,310,598.89
其中：利息费用	25,247,135.04	62,007,318.07	55,562,250.55	100,353,546.07
利息收入	5,339,366.61	17,304,835.29	6,469,257.18	4,056,868.34
资产减值损失	20,932,199.41	48,161,893.53	34,907,586.02	44,336,754.46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加：其他收益	4,725,740.79	7,650,171.07	4,789,871.96	4,607,537.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65,962.21	13,510,170.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283.01	-1,578,822.51	-243,408.49	3,023,616.8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5,161,622.54	357,354,199.48	525,165,753.56	470,433,141.95
加：营业外收入	34,140,996.33	28,386,201.47	29,681,011.14	35,524,975.21
减：营业外支出	2,581,787.06	11,590,683.22	2,003,513.93	1,874,934.1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6,720,831.81	374,149,717.73	552,843,250.77	504,083,182.98
减：所得税费用	69,732,125.63	172,091,409.45	158,350,074.16	142,179,924.4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988,706.18	202,058,308.28	394,493,176.61	361,903,258.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928,248.44	202,076,080.14	394,530,604.18	361,865,254.53
少数股东损益	60,457.74	-17,771.86	-37,427.57	38,004.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6,254.95	165,863.5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6,254.95	165,863.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6,562,451.23	202,224,171.80	394,493,176.61	361,903,258.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6,501,993.49	202,241,943.66	394,530,604.18	361,865,254.5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457.74	-17,771.86	-37,427.57	38,004.0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	0.23	0.49	0.5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	0.23	0.49	0.53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6,367,661.51	791,965,115.67	804,950,203.90	833,872,196.67
减：营业成本	216,926,569.76	627,812,727.50	643,807,704.02	675,996,798.11
税金及附加	1,859,759.49	4,052,945.82	4,866,753.06	4,772,578.96
销售费用	10,154,945.82	54,115,809.82	42,008,663.42	42,562,529.35
管理费用	39,876,262.27	123,011,319.63	86,966,472.52	67,753,179.10
研发费用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财务费用	9,640,154.75	3,835,513.53	-5,417,988.19	18,354,495.27
其中：利息费用	20,218,557.51	47,448,609.05	33,821,824.81	55,166,276.69
利息收入	11,147,983.58	47,958,571.91	41,164,517.80	38,823,504.19
资产减值损失	-18,975,154.00	195,393,441.97	49,063.35	14,274.12
加：其他收益	1,779,000.00	3,264,077.22	573,000.00	204,5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885,181.40	362,775,962.21	352,510,170.98	289,35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32.41	41,569.4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221,057.98	149,783,396.83	385,748,974.29	314,014,411.21
加：营业外收入	18,887,382.80	662,312.78	3,103,741.14	991,204.82
减：营业外支出	3,000.00	47,963.70	47,989.29	382,345.3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63,324.82	150,397,745.91	388,804,726.14	314,623,270.72
减：所得税费用	7,642,777.56	-49,237,318.36	12,752,676.45	6,551,187.0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9,452.74	199,635,064.27	376,052,049.69	308,072,083.6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79,452.74	199,635,064.27	376,052,049.69	308,072,083.65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65,410,659.93	12,765,076,389.24	11,932,977,126.55	11,594,974,011.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090,479.46	511,541,067.64	322,901,888.35	259,624,448.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89,501,139.39	13,276,617,456.88	12,255,879,014.90	11,854,598,459.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27,768,422.36	10,765,233,684.17	9,588,044,207.50	9,363,850,278.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7,470,837.34	878,390,172.61	642,026,839.33	562,818,306.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5,225,421.94	518,572,104.99	479,328,804.41	456,482,788.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497,858.93	1,093,097,309.72	609,094,124.99	545,431,007.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08,962,540.57	13,255,293,271.49	11,318,493,976.23	10,928,582,380.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61,401.18	21,324,185.39	937,385,038.67	926,016,079.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4,365,962.21		-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510,170.98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92.53	1,040,045.56	1,496,868.51	4,509,897.5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9,482,795.62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92.53	1,234,888,803.39	45,007,039.49	4,509,897.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7,437,965.48	604,158,442.99	760,564,415.19	208,273,940.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39,433,322.34	64,363,492.93	560,000,00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6,871,287.82	668,521,935.92	1,320,564,415.19	288,273,940.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864,995.29	566,366,867.47	-1,275,557,375.70	-283,764,043.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8,705,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640,000,000.00	1,850,000,000.00	810,000,000.00	1,942,178,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0,000,000.00	1,850,000,000.00	2,319,165,000.00	1,942,178,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32,703,893.46	764,815,573.84	1,928,632,918.09	2,277,144,000.0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4,847,502.04	231,613,571.42	143,232,319.50	202,821,338.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40,000.00	714,031.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7,551,395.50	996,429,145.26	2,081,705,237.59	2,480,679,369.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448,604.50	853,570,854.74	237,459,762.41	-538,501,369.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6,254.95	200,484.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4,304,046.92	1,441,462,391.71	-100,712,574.62	103,750,666.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9,368,657.00	367,906,265.29	468,618,839.91	364,868,173.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5,064,610.08	1,809,368,657.00	367,906,265.29	468,618,839.9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1,467,917.20	1,042,991,549.63	925,515,306.70	936,505,711.53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75,372.83	733,629,704.45	407,494,272.92	533,067,443.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0,943,290.03	1,776,621,254.08	1,333,009,579.62	1,469,573,155.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5,381,404.51	853,845,715.05	739,926,641.34	752,997,584.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713,897.88	74,012,453.31	63,475,470.36	53,725,267.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57,477.89	24,552,417.84	33,403,202.32	33,082,226.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05,857.27	1,247,030,318.44	675,002,073.53	107,713,575.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7,358,637.55	2,199,440,904.64	1,511,807,387.55	947,518,65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584,652.48	-422,819,650.56	-178,797,807.93	522,054,500.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4,365,962.2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8,410,000.00	352,510,170.98	289,3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91,249.10	16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22,775,962.21	382,601,420.08	289,51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040,130.65	81,739,795.57	191,241,371.14	38,488,764.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47,433,322.34	112,349,909.38	572,000,000.00	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455,330.10	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2,473,452.99	194,089,704.95	1,213,696,701.24	178,488,764.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2,473,452.99	728,686,257.26	-831,095,281.16	111,021,235.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6,99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00	1,690,000,000.00	700,000,000.00	1,16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000,000.00	1,690,000,000.00	2,206,990,000.00	1,16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4,000,000.00	670,000,000.00	1,140,000,000.00	1,51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18,557.51	217,987,017.44	120,569,659.16	158,016,669.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218,557.51	887,987,017.44	1,270,409,659.16	1,671,016,669.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781,442.49	802,012,982.56	936,580,340.84	-511,016,669.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3,107,358.02	1,107,879,589.26	-73,312,748.25	122,059,066.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3,956,470.16	276,076,880.90	349,389,629.15	227,330,562.38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0,849,112.14	1,383,956,470.16	276,076,880.90	349,389,629.15

（二）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

1、最近三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9-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比率（倍）	0.65	0.72	0.91	0.65
速动比率（倍）	0.34	0.44	0.50	0.31
资产负债率（合并）	60.20%	64.47%	41.98%	61.3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6.21%	52.51%	25.57%	42.15%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1.11	81.56	81.25	86.11
存货周转率（次）	1.38	5.31	6.34	5.77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股）	-0.02	0.02	1.09	1.3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1.42	1.68	-0.12	0.15

注：上述财务指标均依据合并财务报表进行计算，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资产=流动资产-存货）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全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每股净现金流量净额=全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总股本

2、最近三年一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9年1-3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0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9	0.08	0.08
2018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5	0.23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8	0.22	0.22
2017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8	0.49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9	0.45	0.45
2016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03	0.53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88	0.48	0.48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408,852.98	34.85%	532,326.21	41.38%	285,129.30	36.46%	267,935.21	37.96%
非流动资产	764,159.45	65.15%	753,965.28	58.62%	496,928.30	63.54%	437,941.34	62.04%
合计	1,173,012.44	100.00%	1,286,291.49	100.00%	782,057.60	100.00%	705,876.5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705,876.55 万元、782,057.60 万元、1,286,291.49 万元及 1,173,012.44 万元。

2018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较 2017 年末增加主要系收购乐天购物子公司的股权转让款尚未支付完毕，货币资金增加所致。2019 年 1-3 月，上述款项陆续支付，公司货币资金及流动资产相应减少。

2018 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增加主要系合并乐天购物 12 家全资子公司的经营性资产导致固定资产增加所致。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分别为 256,237.02 万元、297,060.79 万元、522,447.57 万元和 520,980.33 万元。2019 年 3 月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与 2018 年末相比较为稳定。

2、负债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627,999.66	88.93%	744,355.60	89.76%	314,036.72	95.65%	413,371.04	95.43%
非流动负债	78,138.45	11.07%	84,889.09	10.24%	14,270.94	4.35%	19,798.52	4.57%
合计	706,138.10	100.00%	829,244.69	100.00%	328,307.66	100.00%	433,169.5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433,169.56 万元、328,307.66 万元、829,244.69 万元及 706,138.10 万元。公司负债主要由流动负债构成，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在 85% 以上。

2018 年末，公司流动负债较 2017 年末增加较多主要系，一方面，公司收购乐天购物子公司的股权转让款尚未支付完毕，其他应付款增加；另一方面，乐天购物 12 家全资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后，应付账款、预收款项相应增加，同时，公司为保证上述新增门店开业需求增加备货，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2019 年 3 月末，公司流动负债较 2018 年末有所降低主要系支付了部分收购乐天购物子公司的股权转让款，其他应付款减少所致。

3、偿债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一期，公司各期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

财务指标	2019-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比率	0.65	0.72	0.91	0.65
速动比率	0.34	0.44	0.50	0.31
资产负债率（合并）	60.20%	64.47%	41.98%	61.3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6.21%	52.51%	25.57%	42.15%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偿债能力指标未发生重大变化，总体稳健，反映了公司良好的短期和长期偿债能力。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提高、速动比率提高、资产负债率降低主要系公司在当年完成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并上市所致。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主要系 2018 年度收购的乐天购物 12 家全资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后，公司总资产、总负债大幅增加所致。

4、营运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一期，公司各期主要营运能力指标如下表：

财务指标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1.11	81.56	81.25	86.11
存货周转率（次）	1.38	5.31	6.34	5.77

注：2019年1-3月周转率数据未做年化处理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86.11、81.25、81.56 和 21.11，公司从事零售行业，应收账款金额相对较少，周转率较高。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77、6.34、5.31 和 1.38，2016年-2018年总体保持稳定。

5、盈利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一期，公司各期主要盈利能力指标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359,449.77	1,141,391.62	1,055,377.01	1,029,260.02
营业利润	13,516.16	35,735.42	52,516.58	47,043.31
净利润	9,698.87	20,205.83	39,449.32	36,190.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92.82	20,207.61	39,453.06	36,186.53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029,260.02 万元、1,055,377.01 万元、1,141,391.62 万元和 359,449.77 万元，其中 2017 年较 2016 年增长 2.54%，2018 年较 2017 年增长 8.15%。

报告期各期，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36,186.53 万元、39,453.06 万元、20,207.61 万元和 9,692.82 万元。2018 年度，公司完成乐天购物 12 家全资子公司收购，新开业华东区域门店 44 家，租赁费用、人工费用、装修费用增加较快；而上述新增门店开业时间较短，尚处于市场培育期，因此公司 2018 年度利润水平同比有所下降。剔除收购乐天购物的华东区域门店费用增加等因素影响，2018 年，公司原有区域门店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3,538.44 万元，同比增长 10.37%。

本次收购乐天购物华东区域门店是公司实现全国战略布局的重要突破，通过此次收购公司经营规模显著扩大，经营区域覆盖山东、江苏、安徽、上海等省

市。未来公司将继续围绕“利泽群惠”的品牌定位，通过品类丰富、物美质优的商品，多元化的经营业态满足消费者多样化需求，持续提升公司在华东区域的知名度、美誉度和消费者忠诚度；同时，不断加强华东地区物流配送等渠道建设，扩大公司品牌代理区域及代理品牌，共同促进华东地区新增门店盈利水平的增加，从而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和综合竞争能力。

四、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80,000 万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利群百货集团总部及商业广场项目”、“利群广场项目”、“蓬莱利群商业综合体项目”和“利群智能供应链及粮食产业园二期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实施地点	投资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 金额(万元)
一	商业综合体项目			
1	利群百货集团总部及商业广场项目	青岛西海岸新区	145,119.03	60,000.00
2	利群广场项目	烟台莱州市	70,766.89	30,000.00
3	蓬莱利群商业综合体项目	烟台蓬莱市	38,665.12	20,000.00
二	物流供应链项目			
1	利群智能供应链及粮食产业园二期项目	青岛胶州市	79,342.10	70,000.00
合计			333,893.14	180,0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行筹措资金解决。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予以置换。

关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五、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一) 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实施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以及公司的远期战略发展目标；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盈利及满足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条件下，公司将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三）利润分配的条件及比例

在公司实现盈利、不存在未弥补亏损、有足够现金实施现金分红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实施现金股利分配方式。公司每年以现金股利形式分配的股利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且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公司可在满足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实施股票股利分配方式。

（四）现金股利分配的比例和期间间隔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不同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上述“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指预计在未来一个会计年度一次性或累计投资总额或现金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且绝对值达到 5,000 万元。

公司原则上在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

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五）决策程序和机制

董事会负责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并就其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议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公司董事会因特殊情况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利润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依法予以披露。

公司不进行现金分红或调整现金分红比例时，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六）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若由于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等原因而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应该对公司年度股利分配方案发表意见，股东大会应该采用网络投票方式为公众股东提供参会表决条件。

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七）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的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分红（实施）年度	分红所属年度	分红实施方案	现金分红额（含税）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5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青岛利群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决定以 2017 年 4 月 12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 860,500,46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	8,605.00 万元

2018年	2017年	2018年6月27日，公司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决定以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60,500,46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	17,210.01 万元
2019年	2018年	2019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决定以公司2018年末总股本860,500,46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210.01 万元

假定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共计43,025.02万元，占最近三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31,949.06万元的134.67%，具体分红实施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07.61	39,453.06	36,186.53
现金分红（含税）	17,210.01	17,210.01	8,605.00
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85.17%	43.62%	23.78%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合计	43,025.02		
最近三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	31,949.06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最近三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134.67%		

（三）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

为完善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股东，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文）、《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发[2013]43号文）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企业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公司制定未来三年（2019—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以下简称“本规划”），具体如下：

“一、公司制定本规划考虑的因素

公司制定股东回报规划充分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发展目标、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所处发展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

境和股东的要求意愿等情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有效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本规划的制定原则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并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股东权益的维护为宗旨，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三、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年）的股东回报规划

（一）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可以采取现金方式、股票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二）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如下：

在公司实现盈利、不存在未弥补亏损、有足够现金实施现金分红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实施现金股利分配方式。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

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

（三）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不同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

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上述“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指预计在未来一个会计年度一次性或累计投资总额或现金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且绝对值达到 5,000 万元。

（四）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且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公司可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实施股票股利分配方式。”

特此公告。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9日